**禁止磋商情形承诺书**

致（采购人名称）：

我单位在参加 项目采购活动中，不存在以下情形：

（1）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为同一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；

（2）与其他供应商之间存在控股、管理等利害关系；

（3）与采购人有利害关系或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；

（4）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，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；

（5）为本项目的施工单位；

（6）为本项目的代建人；

（7）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；

（8）法律法规禁止的其它情形。

以上承诺若有不实，我公司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！

供应商签章（加盖公章）：

年 月 日